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王朝鍵

電話：(03)3322101#7524

電子信箱：zygote@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2月4日

發文字號：桃教中字第108010684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1080106849_Attach01.DOCX、1080106849_Attach02.PDF）

主旨：有關「108學年度跨領域議題輔導團—種子教師增能研習培訓計畫」一案，請各校薦派1名教師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市光明國中108年11月27日光國教字第1080009554號函辦理。

二、為使教師瞭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中跨領域議題之知能，協助各校領域召集人轉化跨領域素養導向課程，爰由光明國中辦理旨揭研習，請各校推薦有意願擔任跨領域種子教師者或課發會成員參加。本案研習訊息如下：

（一）時間：109年1月4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下午4時。

（二）地點：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活動中心。

（三）課程主題：探究策略教與學工作坊。

三、參加人員請於108年12月30日前至桃園市教師研習系統

(<https://passport.tyc.edu.tw>)登錄報名(開課單位：光



明國中)。本案參加人員由服務學校本權責核予公(差)假登記，並同意參加人員得於課務自理原則下，在1年內覈實補休。

四、本市跨領域議題輔導小組輔導員擔任本案工作人員，所需差旅費由教育部國教署及本局補助辦理之精進國中小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相關計畫項下支應。

五、為響應環保，請教師自備環保杯及餐具；另停車位有限，請盡量共乘前往，並依照指引停車。倘有相關問題，請逕洽跨領域議題輔導團專輔游舒旻教師，電話：03-3114355轉213。

六、檢附來函影本及實施計畫各1份。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中(含完全中學國中部)(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籌備處除外)

副本：

